

#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人保大厦租赁合同》。经测算协议期内管理费金额达到我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我公司现就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 一、交易情况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类型

本次交易为服务类重大关联交易

#### （二）交易概述

我公司向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内的第【九】层东侧和【906-908】单元，计租面积为【2391.58】建筑平方米，用于办公使用。同时，续租位于大厦内的【B2】层车位号【A29、A51-A53、A55-A60】车位共【10】个。《中国人保大厦租赁合同》主要约定了双方具体的权利与义务等，约定了承租单元范围、承租单元用途、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承租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实际内容向出租人支付费用。

#### （三）交易标的情况

交易标的为北京办公职场租金。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我公司属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方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000001000237368，基本情况如下：

1. 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3. 经营范围：（一）投资并持有上市公司、保险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的股份；（二）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三）国家授权或委托的政策性保险业务；（四）经中国保监会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法定代表人：罗熹

5.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

6. 注册资本：4422399.0583 万人民币

## 三、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 （一）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是：平等协商，并参考市场同类型产品定价，保证交易的合规、诚信和公允，交易价格和收费处于合理区间内，不得偏离市场公允标准，应该有利于维护双方的正当利

益，并且关联交易定价应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银保监会有关规定。

## **（二） 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成交价格与市场公允价格一致。

## **（三）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预估协议有效期内关联交易金额约人民币 4156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我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金额及比例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要求。

## **（四） 交易结算方式**

向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租赁费按照《人保大厦租赁合同》约定的规则计算，按年度支付。

## **（五） 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司公章后生效。

## **四、 交易决策以及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五、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公司全体参会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此次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租赁的人保大厦具有成熟配套设施和物业管理能

力，由人保集团对子公司按照统一标准定价，租金价格在西单商区写字楼平均租赁价格 15-20 元/平米/天区间内，且相比去年租赁价格降低 30.52%，符合市场定价公允性原则。租赁人保大厦作为北京职场有利于集团统一管理和公司在京各事业部高效对接业务，符合必要性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不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人利益，关联交易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要求，符合合规性原则。对此次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部门反映。

特此公告。

